

薯童谣。

[韩] 金荣炫 郑在仁 著
薛舟 徐丽红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《薯童谣》是剧作家金荣炫和导演李丙勋继《大长今》后再度联手打造的历史巨作。在王室的阴谋中，薯童流落到民间，但身份卑贱的他奋斗不息，凭借自己的力量赢得了新罗国善花公主的爱情，并最终成为百济之王。

一如既往，小说不仅以曲折的情节真挚的感情取胜，它也承载着那个民族历史及文化的丰富内涵，薯童走向国王的道路并非只有刀光剑影和权力斗争。如果说《大长今》再现了朝鲜时代的饮食和医术，那么《薯童谣》则包含了百济时期的文化和科学。



2003年，剧作家金荣炫执笔的《大长今》，不仅在韩国以最高收视率掀起了观映狂潮，在世界各地均创下收视率的新高，牢牢占据着韩流的核心地位。

薯 童 谣

[韩] 金荣炫 郑在仁 著
薛 舟 徐丽红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著作权合同登记:图字 01-2006-1799

Seo Dong Yo Vol. 1 ~ 2

Copyright © 2003 Kim Young-Hyeon, Jung Jae-In

2005, Printed in Korea

Chinese simplified Language Rights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
Knowledge Supply Publishing Company through Imprima Korea Agency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薯童谣/(韩)金荣炫,郑在仁著;薛舟,徐丽红译.—北京:
人民文学出版社,2006.4

ISBN 7-02-005570-2

I. 薯... II. ①金...②郑...③薛...④徐... III. 历史
小说-韩国-现代 IV. I312.6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21202 号

责任编辑:马玉梅

特约策划:蔺 瑶

责任印制:周小滨

薯童谣

Shu Tong Yao

[韩]金荣炫 郑在仁 著

薛 舟 徐丽红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347 千字 开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 开 印张 10.875 插页 2

2006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30000

ISBN 7-02-005570-2

定价:22.00 元

主要人物：

薯童：原名璋(夫余璋)，百济第三十代武王。身世坎坷，尽管贵为王子，却沦落为贱民，在益山南池湖畔靠卖红薯为生。小时候，他非常淘气，是远近闻名的捣蛋鬼，母亲燕嘉谋冒着生命危险，让他跟随宫里的木罗须学习技术。他聪明伶俐，向往自由，不愿意被别人为他设好的框架所束缚。遇到善花公主之后，性格渐渐变得活泼开朗。

善花公主：新罗真平王的第三个女儿，开朗活泼，漂亮可爱，向往无拘无束的生活。既然自己心爱的男人天生具有君王的气质，她就一心要把这个男人推向王位，同时自己也拥有天下的霸权。

沙宅己楼：原名金道含，是新罗真骨贵族。早在身为花郎的时候，他就爱上了善花公主，然而他的爱情并不如意。头脑聪明，重视原则。小时候作为技术间谍，潜入百济逃亡集团的内部，同时向新罗贵族提出娶善花公主为妻的条件。

木罗须：百济泰鹤寺的技术博士。官职为率，第五阶。在冶金领域拥有当时的最高水平，对经学也颇有造诣。他是一名热情而温和的年轻技术师，自从遭到心爱的女人燕嘉谋的突然背叛之后，变成了工作狂。

燕嘉谋：薯童的母亲，美丽而又坚强的女人。她是木罗须的恋人，也是百济王宫的舞姬，某一天突然变成了威德王的女人，身份发生了变化，但是因为政治环境恶劣，第二天就遭到了抛弃。

威德王：百济第二十七代国王。自从父王在管山城战役中战死之后，他就失去了自信。祭祀大典之前，他和燕嘉谋共度良宵，使燕嘉谋怀上了薯童。出于政治局势的危机，他把这件事隐瞒了下去。

夫余宣：名孝顺，上佐平，是威德王的侄子。从小就身为太子的堂兄阿佐太子竞争王位。

毛津:姓麻奈,是服装、染料、颜料、纺织领域的技术师。带着女儿银进逃到新罗以后,成为天地斋学社的女管家。

阿佐太子:威德王的长子,百济太子。性格柔弱,与夫余宣相比,战争能力大为逊色,但是艺术感悟力超乎常人,重视科学技术。看到父亲威德王和叔叔夫余桂、堂弟夫余宣之间的危险关系,他对政治权力充满了怀疑,却仍然为振兴百济而努力。

王仇:威德王的侍从武将,是威德王最信任的属下,为大王肝脑涂地也在所不辞。威德王和燕嘉谋在祭祀前夜发生性行为,后来被上升到政治问题而遭到非议,王仇千方百计把燕嘉谋逐出了王宫。后来,他向威德王禀告了薯童的存在,与木罗须一起帮助薯童。

夫余桂:威德王的弟弟,和儿子夫余宣一起批判威德王,最后被儿子夫余宣推上了王位。

金思钦:沙宅己楼(金道舍)的父亲。新罗真骨出身的高官,是个野心勃勃的角色,妄想通过儿子成功潜入百济技术集团而掌握更大的权势。

报良法士:新罗真骨出身的贵族,是高品阶的僧侣。深得新罗真平王的信任,负责善花公主的教育。

脉度水:泰鹤寺的高级瓦工,掌握莲花砖瓦的制造技术,是凡路和凡生的父亲。

凡路:脉度水的小儿子。从小学习陶器和制瓦技术,是薯童的童年好友。哥哥凡生因薯童的过错而死,因而凡路在某个阶段曾经恨过薯童。

银进:毛津的女儿,喜欢薯童,即使别人都对薯童冷眼相看,她也依然温柔地对待薯童。

作者的话

凡是进入心灵的东西,无论岁月怎么流逝也不会忘却,总有一天,它会长成参天的树木。最早读到武王和善花公主的故事是在小学。《三国遗事》虽然并不怎么有趣,但是我在上课时间偷偷翻阅,还是被薯童和善花公主之间的故事深深吸引,如痴如醉。

现在想来,薯童和善花公主的故事其实暗合了许多人气电视剧的普遍公式,出身的秘密、跨越身份的爱情、周围人的反对、成功的故事。事实上,这样的公式不仅适用于人气电视剧。自从人类历史上有了故事这个东西,关于身份上升的故事便成为人们永远的传奇。尽管岁月流走了上千年,然而薯童的故事对于今天的人们仍然具有感召力,其原因恐怕正在于此。

薯童和善花公主的故事只在《三国遗事》里有过记载。此外,任何书籍都没有提及他们的故事,尤其是善花公主。我们说善花公主是真平王的三女儿,主要的依据也是《三国遗事》。也有人主张善花公主原本是益山豪门贵族之女,这种见解非常有力。武王是历史上真实存在的国王,然而有关他童年时代的记录却又笼上了神秘的面纱。武王是不是威德王的儿子,我们并不确定。可是那又怎么样呢?

如今的益山还流传着这样的故事,不管善花公主出身贵族也好,出身王室也好,反正是卖红薯的薯童凭借自己的力量赢得了她的爱情,最后从平民走向了国王。不管薯童是南池龙王之子,还是威德王的后代,然而这不过是历史衍生的神话,目的还在于歌颂从平民到国王的薯童。

三国之中，曾经盛开了最华丽最灿烂的文明之花的便是百济，然而在当时，百济已经走上了下坡路。当上国王的男子汉，武王梦想强化王权，复兴百济文明。因为他曾经当过普通百姓，所以深知人民疾苦，他重视科学技术，梦想以百姓的幸福生活换得王权的恢复。多么富有魅力的男子汉。

也许所有的美梦都是这样，他的梦也没能实现。历史书不会为我们详述缘由。也许他在与贵族之间的势力斗争中处于劣势，因为从威德王时期开始，贵族们的力量便高过了王权。然而时间流向苍茫，时间已死，早已沉默无语了。

我想复活那些死去的时间，让它们重新鲜活如昨。尽管正史没有记载，尽管最终未能实现，尽管早已变成了遥远的秘密，我依然渴望将它复活——著童美丽的梦想，百济武王波澜壮阔而又肝肠寸断的生活。

郑在仁

目 录

第一章	命运之夜	1
第二章	南池龙之子	34
第三章	薯童之歌	77
第四章	发觉	128
第五章	重逢	173
第六章	沙宅已楼的 嫉妒	214
第七章	归国	260
第八章	荣光之王	312

第一章 命运之夜

1

夜色渐渐深了,然而黑暗却无处藏身。幽蓝的夜空深邃而辽远,万里无云,唯有一轮满月,高高地漂浮着。隐隐的月光宛如妖冶的帷幕,团团包围了夫余宫。那天夜里,文武大臣齐聚便殿,等候来自新罗的消息。京城里的孩子们莫名其妙地从睡梦中醒来,睡眼蒙眬地望着瀑布倾泻在庭院里的皎洁月光,射出了热乎乎的尿液。

一个女人手提裙裾,奔跑在黑暗之中。裙裾划过地面,散发出阴冷的光芒,仿佛妖艳的明月。女人来到精华亭,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。女人名叫燕嘉谋,将要在明天的祭祀大典上跳独舞。燕嘉谋涨得满脸通红,并非只因为她一口气从自己的处所跑到了内殿精华亭。

燕嘉谋一边调匀呼吸,一边抚摸着潮湿的嘴唇。她的嘴唇微微张开,似乎还保存着初吻的回忆。当自己的手摸到了嘴唇,不知道为什么,她突然感到无比的心痛。那是甜蜜的痛楚。再过两个月,燕嘉谋就要变成某个男人的女人了。

燕嘉谋跑进精华亭,暂时抛却了刚才对木罗须的殷殷思念,伸开双臂,头向后仰,深深地吸气,感觉到夜晚凉爽的空气和幽蓝的月光,还有静静地凝视黑夜的小草,以及树木淡淡的呼吸。吐纳之间,燕嘉谋已经腾空了自己的身体,吸收世间万物的灵气,充盈于自身。

“舞蹈并不是单纯地活动身体,而是把身体和心灵清理干净,盛进世间万物的灵气,让灵气借助你的身体自由自在地活动,这才是真正的舞蹈。你能感觉到精灵们的悲伤吗?你能感觉到那些居无定所的魂魄们的悲伤吗?”

她想起了师傅常说的那番话。刹那间,仿佛被什么东西重重压抑的莫名其妙的悲伤,轻轻萦绕着她的肌肤。燕嘉谋缓缓地摸了摸身体的周遭,好像在安慰那些漂游在身边的悲伤的精灵。那种悲伤冰冷而僵硬,仿佛盈握于她温暖而柔软的小手。她抚摩着握在手里的悲伤,突然间双手相合,伸向月光。为了难以言传的悲伤,她用尽全身的力气,翩翩起舞。

此时,有个男人仿佛被月光吸引,走向精华亭。男人正是负责明天祭祀大典的威德王,他的身体和心灵必须比任何时候更清净。可是,他的心里却充满了从未有过的混乱。为了平静混乱不堪的心绪,他来到殿外散步。猛地回过神来,却发现自己已经走到了内殿门前。他沉浸在月光里,不知不觉间走出了这么远。他要去的地方是文武大臣恭敬仰望的龙椅。尽管那个地方比地狱更恐怖、更可恶,可那毕竟是自己的命运,是早已注定的道路。

“我得回去了,我得回去了。”

为了让狂乱的心镇静下来,威德王一遍又一遍地叮嘱自己。可是,他的脚步好像被什么东西牵引着,径直走向内殿。朦朦胧胧的月光犹如瀑布般洒在精华亭前。他停下了脚步。一个女人正在月光的帷幕里跳舞。那个跳舞的女人身穿紫色小褂,优雅地挥舞着漫长的衣袖,仿佛漂浮在云端。女人的每一个动作仿佛都在安慰大王的忧愁和困惑,他那如同堆积千年的孤独就在刹那间烟消云散了,从来没有如此的平静和温暖。

女人以她不可抗拒的力量征服了威德王。他的身体并非站立于地面,而是漂浮在包围精华亭的皎洁月光之上。他的灵魂随着女人的衣袖在轻轻摇曳。

女人仿佛着了魔,如痴如醉,在月光里忘情舞蹈。威德王走到女人跟前。此时此刻,一个影子躲藏在围墙旁边的荆棘丛中,正用异样的眼

神张望着精华亭。

燕嘉谋被突如其来的脚步声吓了一跳，连忙停下舞蹈，往四周看了看。尽管她的舞姿轻盈而美妙，宛若仙子，然而她那端庄的面孔却让人感觉十分固执。尚显稚气的脸上丝毫没有沾染世俗的欲望。仿佛刚刚诞生在这个世界上，接受第一缕阳光的花瓣，女人无比清纯，浑身上下散发着难以驾驭的生机和活力。此生此世，威德王最向往的就是纤尘不染的自由。

威德王慢慢地靠近过来，抚摩着女人的脸颊，仿佛握住了未能实现的梦。燕嘉谋满脸紧张，悄悄地后退几步。威德王又向前靠近一步，燕嘉谋则再次后退两步。她舞动袖子往后退却，犹如难以捕捉的蝴蝶。威德王就是捕捉蝴蝶的孩子，紧紧跟在燕嘉谋的身后。

燕嘉谋逃跑似的躲开威德王，她又想起了师傅曾经说过的话。

“跳舞的时候要摒弃一切杂念。杂念会引发更多的杂念。”

尽管心灵深处渴望男人的身体，呼唤男人的呵护，然而从来都是严厉压制，难道自己的舞蹈泄露了这些强烈的热情？今天真的不该跳舞，燕嘉谋后悔了，但是她的身体已经腾空而起，威德王凭借本能已经读懂了她的动作，于是跟在身后拼命追赶。

燕嘉谋终于被逼到了墙角。威德王拦在她的面前。女人的心跳声隐约传到威德王的耳畔。威德王的心也随着女人心脏的搏动而搏动。两个人似乎融为一体了，威德王把手伸向燕嘉谋的脸，燕嘉谋紧紧地闭上眼睛，猛地转过头去。威德王感觉自己浑身滚烫如火，对女人说道：

“你知道我是谁吗？”

燕嘉谋闭上眼睛，点了点头。

“那你还想拒绝吗？如果你拒绝，结果怎么样，你知道吗？”

燕嘉谋猛地睁开眼睛，脸色苍白地盯着威德王。她冷漠的表情渐渐变成了绝望，女人把双手放在胸前，低下头来，恳切地说道：

“小女已经订婚，恳求您……”

“难道连你这么个小丫头也不把我放在眼里吗！这座王宫里的一切都属于我！”

刚才陶醉于女人的舞蹈而暂时忘却的朝政重新浮现在脑海，女人

的反抗使得威德王本已熊熊燃烧的欲火更加旺盛，他不由分说，抓住女人的衣角狠命撕扯。燕嘉谋那诱人的丰乳一览无余地暴露在威德王面前，不知是因为天气寒冷，还是因为恐惧，从未沾过男人之手的粉红色乳头僵硬地挺起。月光抚摸着女人的胸脯，威德王心生嫉妒，连忙把手伸向女人的乳房。光滑而富有弹性的乳房正好握在威德王的手里。燕嘉谋目瞪口呆，魂不守舍，发出“啊”的一声惊叫，不知是撒娇，还是叹息。与此同时，燕嘉谋的身体无力地滑落在地。

燕嘉谋知道自己不能继续反抗大王了。这并非仅仅因为他是大王。燕嘉谋突然想到，今天促使自己跳舞的悲伤正是来自大王。刚才，大王那句愤怒的话，“难道连你这么个小丫头也不把我放在眼里吗”，饱含着任何人都无法治愈的冰冷而固执的悲伤。

舞姬燕嘉谋格外敏感于世间万物的悲伤和痛苦，眼前的悲伤她不可能置之不理。不过，她只想以舞蹈来安慰大王的悲伤，但是，大王需要的却不是她的舞蹈，而是她的肉体。

威德王像婴儿似的扑进燕嘉谋的怀抱。从前积聚多日的莫名的空虚，仿佛在突然间填满了，燕嘉谋仍然紧闭嘴唇，扬起眉头，惊讶地凝视着威德王。大王的手缓缓滑向她的下身，她扭动身体，闭上了眼睛。那只手充满了温暖，让她想起跳舞时与世间万物相互交融的恍惚感。

燕嘉谋的身体沉浸在月光里，转眼间就被大王的唾液弄得湿漉漉的。绝望已极的燕嘉谋犹如尸体，一动不动地接纳了威德王。为了自己的未婚夫，不，应该说是曾经的未婚夫，燕嘉谋所能做的努力只有这些了。大王的身体热烈如火。燕嘉谋感觉自己冰冷的身体正在渐渐升温，可是她束手无策。她仍然咬紧牙关。尽管如此，燕嘉谋觉得这一切不该属于自己，于是拼命压抑着从心底升腾而起的炽热的火焰。

突然，她睁开眼睛。整个世界都被白光笼罩，仿佛距离自己越来越远。圆圆的满月充盈了她的心，她的身体在异常的膨胀中瑟瑟发抖。她感觉心中的月亮将自己充满了。威德王的呻吟越来越频繁，越来越剧烈。

不一会儿，威德王整理自己的衣冠，问燕嘉谋：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威德王的声音低沉而平静,截然不同于刚才,既像凄厉的秋风,又像落叶燃烧时的呛人气味。

“小女名叫燕嘉谋。”

燕嘉谋抬起头来,望着威德王,两行清泪沿着脸颊无声地流下。欲望的波涛汹涌过后,威德王的心情平静下来,凝视着燕嘉谋的眼泪。如果刚才朝廷没有发生那件事,不,如果夫余宣不去寻找圣王的首级,不,如果圣王没有鲁莽地跑去庆祝管山城战斗的胜利,那么,也许这个女人就不会拥有现在的悲伤了。

2

知了发出刺耳的鸣声。大山的影子落在夫余宫的院落。朝廷大臣整齐排列,静静地等待消息。他们中间不时发出低沉的叹息。已经等了好几天,看来今天依然没有消息。

“实在太鲁莽了。”

阿佐太子的心腹陈吕话音刚落,解岛周马上用他尖锐的嗓音回敬道:

“什么叫鲁莽?圣王含恨离世已经二十六年了,早就应该去寻找他的首级,却总是因为种种借口而无限期地拖延,难道这不是莫大的不忠不孝吗?”

坐在龙椅上的威德王假装没看见解岛周冰冷的目光,只是静静地凝视着远处扶苏山上火红的晚霞。二十六年前,威德王的父亲圣王丧命于新罗马夫古都之手。当时,新罗真兴王单方面撕毁了新罗和百济之间的同盟合约,为了从新罗夺回失去的土地,百济与新罗展开了如火如荼的战争。当时的威德王还是太子,他率领部下取得了管山城战斗的胜利。圣王听到这个喜人的消息,赶去激励将士,结果在路上中了新罗军的埋伏。

新罗不但让个名不见经传的夫余夺去了圣王的性命,而且带走了圣王的首级,埋在人来人往的新罗官厅北青之前。二十六年来,圣王的首级埋在地底,遭到无数新罗人的践踏。

父王的首级埋在北青之前,遭受着新罗人的践踏,二十六年的岁月始终威胁着威德王的王位。以解氏势力为中心的朝廷大臣们指责威德王是不忠不孝之王,随时准备推翻威德王。而且,威德王的弟弟夫余桂和夫余桂之子夫余宣也与贵族们狼狈为奸,沆瀣一气,对威德王的王位虎视眈眈。至于这一点,威德王比谁都清楚。直到现在,大家仍然摆出二十六年前的尘封往事争论不休,不过是争夺王位的人和保卫王位的人在明争暗斗罢了。

事到如今,威德王甚至感觉不到愤怒了。晚霞染红了扶苏山的山顶,然后散落在云层之间,变成了黑色。人的生命尽管漫长,但是在不远的将来,终于还是要像晚霞那样消失殆尽。

高喊名分论的解岛周乃是夫余桂的同党。对于夫余桂和解岛周而言,还有一样东西比大王的不孝不忠更重要,那就是威德王所坐的龙椅。威德王对这把龙椅没有任何留恋,无论将来谁会成为龙椅的主人,他只渴望悄然离去,就像晚霞,就像风。

“难道你们不懂这个道理吗?自从管山城战斗以后,新罗把所有的力量都投入到战争方面。如果我们让新罗抓住把柄,将会上演另一次大战。你们认为百济还有战胜新罗的力量吗?这个名分的确很好,可是,难道名分也可以挽救人的性命吗?这些道理你们都懂,为什么还要苦苦坚持呢?”

二十六年来,威德王从未忘记父王之死,但是他没有去找回父王的首级,并不是不知道利用这个名分,也不是因为胆小怕事,只是因为百济没有足够的力量可以战胜新罗。

“问题正在于此!如果我们继续保持防御态势,永远都不可能恢复百济的势力!”

解岛周提高了嗓门,夫余桂也迫不及待地开口说道:

“不错。现在该是通过战争恢复百济势力的时候了。”

“现在时机未到,如果对方的实力达到最强,守成也是胜利。”

陈吕话音刚落,夫余桂冷笑着说道:

“啊哈,中佐平总是主张防守,所以阿佐太子也跟着你变得软弱了。”

陈吕轻轻下垂的眉梢凶狠地扬了起来。

“谁说太子软弱了？”

“太子无所事事，整天呆在后宫的房间里。”

“太子并没有呆在后宫的房间。他正在检阅士兵，查验武器，以备战争之需，所以才没来这里。”

二十六年来，威德王忙于和解氏家族之间的斗争，连施展抱负的机会都没有，只能软弱地保卫王位。然而阿佐太子却不同于他的父亲，他认为百济复兴的关键在于科学，于是请来泰鹤寺的技术人员精心研制各种武器。威德王从阿佐太子的身上看到了百济的未来，所以身为大王，他唯一能做的事就是赋予太子以力量，借以保住自己的王位。但是近来，威德王越来越担心了，不知道自己能否实现心愿。

如果夫余桂的儿子夫余宣找到了圣王的首级，他们的势力自然会进一步扩大。本来王室就已经威风扫地，夫余桂势力的扩张势必给太子带来更大的负担和压力。他们之所以翘首企盼夫余宣的消息，绝对不会是为了消解二十六年的遗憾，也不仅仅是因为对圣王的忠诚。解氏家族和夫余桂早在多年之前就已经联手了，一旦找到圣王的首级，就会向王位发起挑战。

夜幕降临在远处的扶苏山上。黑暗拥抱了天地万物，正向更低的地方蔓延开来。如果王位和权力也能埋在黑暗之中，永无见光之日，那该有多好啊。威德王已经厌倦了一切。

夫余桂又参与了陈吕和解岛周之间的争论。

“陛下在管山城战役中身受重伤，所以体弱多病，也就不说了。可是，阿佐太子正值热血沸腾的青春年华，为什么也对战争如此恐惧呢？最后，还是宣看不过眼，自己站出来了，难道不是吗？”

“你们不是看不过，而是一心想做陛下和太子强烈反对的事情。”

这些话他已经听了二十多年。他从这把束缚他一辈子的龙椅上站了起来。

“陛下！您怎么能回避呢？现在大家都在等待圣王的首级。”

威德王不耐烦地摆了摆手，拒绝了夫余桂的挽留。

“我身体不舒服，如果有消息，就来告诉我。”

威德王走向笼罩着夫余宫庭院的深沉的黑暗，漫无目的，最后停在

了精华亭前面。

3

“燕嘉谋!”

木罗须被自己的喊声吓了一跳。他拿着竹册看了一会儿,不知不觉间已经睡着了。皎洁的月光穿过窗栏,渗透进房间。

“已经到这个时候了?”

木罗须睡意全无,但是脑海里仍然混乱不堪。他想集中注意力,再去看看那本竹册,却怎么也打不起精神。刚才在梦中见到的燕嘉谋仍然在眼前忽隐忽现。那个梦太奇怪了。任凭自己喊破了喉咙,可是燕嘉谋却头也不回,只顾低头走路。他从未见过燕嘉谋那么冷若冰霜的样子。木罗须被燕嘉谋身上的寒气惊呆了,眼看着自己的恋人渐渐远去,却只能遗憾地跺脚,不能跑过去将她抓住。尽管那只是个梦,可是梦中那怪异而凄凉的感觉悲惨之极,难以形容。他使劲摇了摇头,好像要把那个梦从记忆里抖落。

“是的,梦都和现实相反。”

木罗须想起白天的事情,嘴角荡漾起淡淡的微笑。几个时辰以前,他们两个人刚刚享受了初吻。

申时左右,正午的炎热稍稍退却,舞姬们聚集在泰鹤寺门前的院子里。她们要为明天的祭祀大典做最后的练习。舞姬们围成圆圈跳舞,所有的人都向后倒退,只有燕嘉谋站在圆圈的中央。在明天的祭祀大典中,燕嘉谋将初次尝试表演独舞。对她来说,这将是无上的光荣。燕嘉谋挥舞着宽大的衣袖,轻盈地旋转。木罗须望着优雅的燕嘉谋,情不自禁地跑进了舞场。他劈头盖脸地夺下了燕嘉谋头顶的饰物,然后头也不回地跑开了。燕嘉谋大惊失色,连忙追赶木罗须。

“燕嘉谋跑步的声音怎么这么轻?”

木罗须感觉低沉的脚步声仿佛在轻轻按压着自己的心脏,他生怕自己的心会爆炸,快步跑到了泰鹤寺外面的染布场。那里有五颜六色的彩布迎风飘扬,木罗须躲藏在彩布后面。